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初旭昇

電話：(04)-22289111*54908

電子信箱：orsonchu03@taichung.gov.tw


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北新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課字第112008404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87040000E_112008404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修正前次本市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112年國民中小學載具管理增能培訓（第二期）實施計畫1份如附件，請轉知貴屬教師踴躍參與，並核予出席人員公(差)假登記暨課務排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112年本市國民中小學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工作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本案為推動數位學習發展，提供載具管理教師針對載具後臺管理之培訓課程、協助教師了解資料管理、遠程控制和維護、安全性設置等技能，透過課程實際運作，協助教師培養載具管理能力，爰辦理旨揭研習。
- 三、旨揭活動相關資訊如下：
 - (一)報名方式：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，建議搜尋研習可於辦理研習單位欄位鍵入「豐原區葫蘆墩國小」（承辦單位）。
 - (二)參與對象與人數：本市高中以下各級學校教師，每場次



教務處 收文:112/09/23



1120005690

有附件

各錄取30名，以網路線上報名順序為原則。

(三)研習地點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資訊教育暨網路中心(臺中市太平區樹德一街136巷30號)。

(四)本研習自本(112)年10月2日起至10月31日止，每場次自上午8時40分至下午3時30分，共計18場次，各場次研習時間及課程內容詳如實施計畫。

四、各場次全程參與者覈實給予該場次研習時數。為響應環保政策，請參加研習人員自行攜帶環保杯。

五、如有問題，請逕洽本案聯絡人：04-25205136#846 陳思羽小姐(ada1232111@st.tc.edu.tw)。

六、因應疫情防範，請參加人員做好自身健康管理並配合研習地點相關防疫措施。如有身體不適、發燒或呼吸道症狀等，請主動聯繫本案聯絡人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本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、本市私立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私立惠明盲校、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、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課程教學科、本局資訊教育暨網路中心

